

当代资本主义的 市场经济

● 华 民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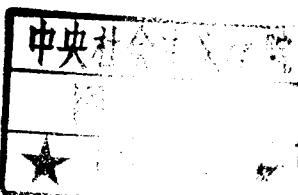
● 福建人民出版社

F031
3

当代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



200168175



「当代资本主义研究」丛书

●福建人民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福州

华 民 著

闽新登字 01 号

当代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

华 民 著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得贵巷 59 号)

福州晚报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11.25 印张 4 插页 261 千字

1994 年 1 月第 1 版

199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 7-211-02186-1

D · 157 定价：9.70 元

出版者的话

五十八年前，鲁迅先生写过一篇文章，题名曰“拿来主义”，是谈正确对待文学遗产问题的。今天读来，对我们怎样对待资本主义社会的文明成果，仍足以发聋振聩。

资本主义发展至今已经有了几百年的历史，其创造的生产力，比《共产党宣言》发表时就此所作的评价，更要宏富得多。对此视而不见，不是实事求是的态度。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有其不相容的一面，对资本主义腐朽方面的抵制、斗争，是保证社会主义健康发展的必然要求，但这不应该成为我们向资本主义学习、借鉴，同其合作，利用其历史成果的障碍。列宁以一个数学公式，即“苏维埃政权+普鲁士的铁路管理制度+美国的技术和托拉斯组织+美国的国民教育等等等++=总和=社会主义”，形象而深刻地说明了建设社会主义必须利用资本主义的文化创造的真理。我们要在目前经济发展水平还比较落后的基础上建设成功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尽快赶上或接近西方发达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摒弃可用的资本主义技术，摒弃可用的资本主义文化创造成果，显然是不明智的。科学的态度应是执行鲁迅先生的主张，对资本主义社会创造的经济、科技、文化、管理等方面的优秀成果，放开眼光，大胆拿来。

利用资本主义，必须认识、研究资本主义。为此，我们组织了一批对此有研究的中青年学者，编写“当代资本主义研究”丛

书，从政治、经济、文化、科技各方面，力求客观、准确地反映其演进历程和起作用的主要要素，为广大读者提供一个思索。至于各书为文的正确与否，相信广大读者自可鉴别。我们诚恳地期待广大读者对本丛书出版的建议和批评。

前　　言

西方国家最初迷恋于市场制度的美妙，认为它是完善无缺和天然和谐的，因而反对政府用其“看得见的手”对市场这只“看不见的手”进行干预。但是，随着大规模生产技术的运用和垄断的发展，西方的经济学家逐步意识到，自由市场经济事实上只适用于小规模竞争性企业占主导地位的经济时代。发生在本世纪 20 年代末 30 年代初的经济大萧条则进一步表明，市场制度并不是万能的，它在带来效率的同时，也产生了经济波动、衰退和失业等严重的社会经济问题。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先是在西方经济理论界出现了所谓的“凯恩斯革命”。这一革命导致了国家干预政策对传统的自由放任政策的替代，然后又通过罗斯福“新政”，完成了西方国家从自由市场经济到混合经济的转变。

战后，西方经济学家通过对市场制度的深入研究，进一步发现了市场制度的内在缺陷，从而更加坚定了走向混合经济的立场。除了人所共知的垄断、失业和收入分配不公等问题之外，市场制度的内在缺陷还包括：(1) 由市场分散决策所造成的决策眼界的狭小；(2) 由过高的信息成本和市场风险所造成的决策效率的下降；(3) 由外部化效应所造成的市场失败；(4) 市场对公共产品生产及其分配的无能为力；(5) 由无社会协调的个人的理性行为所造成巨大的社会成本等。

针对市场制度的这些缺陷，西方的经济学家主张在保留市场制度的基础上，通过政府干预来纠正市场制度的上述缺陷，以便在充分利用市场制度效率的同时，能够系统地避免由市场制度内

在缺陷所必然要产生的各种经济问题。这种新的、有政府干预的市场经济便是目前盛行于西方各国的混合经济体制。

在当代西方的混合经济体制中，政府干预的目的是非常相近的，它们不外是：促成产量、就业和价格的稳定；加快经济增长；调节竞争和限制垄断；进行收入和财富的再分配；提供信息和减少私人投资的风险；纠正私人决策者对外在经济和外在不经济的忽视。但是，由于各国政治、经济和文化条件的差异，政府对市场经济进行干预的途径和方法在不同的国家中是很不相同的，从而导致了西方国家各具特色的混合经济的体制模式。

其中，美国的“宏观调控型”模式强调的是政府在宏观经济目标控制和宏观经济运行调节方面的作用；斯堪的纳维亚国家的“福利国家”模式强调的是政府在再分配方面的作用；法国的“指导性计划”模式要求政府在消除市场体系的不确定性方面发挥作用，其方法就是通过政府的下达到部门一级的指导性计划，向企业提供投入与产出的种种信息；德国的“社会市场经济”模式强调的是政府在建立市场竞争秩序、努力维持民间企业自发的以及自负其责的竞争态势方面的作用；日本的“国家发展导向”模式则强调政府在经济成长与市场发育中的作用，并采用行政指导的方法来发挥政府的这一作用。

中国自1979年改革开放以来，先是大力发展商品经济，现在又正在进行市场经济体制改革。为了使这一改革能够取得成功，借鉴西方国家搞市场经济的经验是十分必要的。正是出于这样的考虑，作者写了《当代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这样一本书。

本书的结构安排可以概述如下：第一章至第四章是对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市场经济的综合性描述，它们的任务在于揭示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市场经济的“族”特征，其中第一章为市场经济原理，第二章为市场经济的历史发展，第三章和第四章为资本主义市场

经济的当代形式，第五章至第九章是对当代资本主义五种有代表性的市场经济体制的具体剖析。因此，本书在结构安排上其实可以分为三个大的部分，即由第一章和第二章组成的理论与历史部分；由第三章和第四章组成的当代特征与运行部分；从第五章到第九章的模式部分。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得到了申庆蒂同志的大力协助，她在资料整理和文字眷清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本书能够出版，也与福建人民出版社刘进社同志的辛劳是分不开的。在此谨向他（她）们一并表示深深的谢意。

华 民

1993年9月于复旦大学

目 录

第一章 市场经济原理	(1)
第一节 市场经济的基本前提.....	(1)
第二节 市场经济如何解决社会经济问题.....	(3)
第三节 市场经济的功能效率及其社会反响	(17)
第二章 西方国家市场经济发展的历史	(26)
第一节 现代所有权制度的产生	(26)
第二节 自由竞争的市场经济时代	(36)
第三节 从自由竞争的市场经济走向混合经济	(42)
第三章 混合经济体制的定义、结构和基本特征	(57)
第一节 混合经济的定义	(57)
第二节 混合经济的体制结构	(65)
第三节 混合经济体制的基本特征	(93)
第四章 混合经济体制的运行	(102)
第一节 混合经济体制中的资源配置	(102)
第二节 混合经济体制中的收入分配.....	(112)
第三节 混合经济体制中的政府管制.....	(125)
第四节 混合经济体制中的国家宏观调节.....	(140)
第五章 国家宏观调控型市场经济	(158)
第一节 国家宏观调控型市场经济的由来.....	(159)
第二节 国家宏观调控型市场经济的体制结构.....	(166)
第三节 国家宏观调控型市场经济的运行.....	(180)
第六章 福利国家型市场经济	(202)

第一节	福利国家的由来	(203)
第二节	福利国家的制度结构	(213)
第三节	福利国家的运行	(225)
第七章	社会市场经济	(243)
第一节	社会市场经济的概念与特征	(244)
第二节	社会市场经济的体制结构	(256)
第三节	社会市场经济的运行	(264)
第八章	计划导向型市场经济	(280)
第一节	计划导向型市场经济体制的形成和发展	(281)
第二节	计划导向型市场经济的体制结构	(290)
第三节	计划导向型市场经济的运行	(296)
第九章	国家发展导向型市场经济	(312)
第一节	国家发展导向型市场经济的历史根源	(313)
第二节	国家发展导向型市场经济的体制结构	(319)
第三节	国家发展导向型市场经济的运行	(326)

第一章 市场经济原理

市场经济是对三种传统经济交换形式的重要发展，尽管这些传统交换形式从未单独存在过，但都曾一时占据过重要地位。贯穿历史的最普遍的经济形式是区域性交换经济，这种经济形式至今还是许多不发达国家的经济特征，交换极大地受到不充足商品供应及地理范围的限制。第二种交换形式是命令式经济交换形式，例如历史上的亚述大帝国的经济形式，在这种经济中，生产、分配与商品价格一般都由国家部门一手控制。第三种是珍贵商品的长途贩运，尤其是在过去。亚洲和非洲的商队路线是这种贸易的主要范围。虽然这种贸易在地理上范围很广，但所涉及的商品种类极其有限（香料、丝绸、奴隶以及珍贵材料等）。与以上三种经济交换形式不同，市场经济的特殊性质依赖于它的开放程度，生产者和销售者相互间的激烈竞争，参加者进入市场的自由程度，以及各个买主和卖主对交换条件的相同的影响程度。虽然这样一种完善的市场经济从未存在过，但是为了建立市场经济的一般理论，以它作为市场经济的本质模式，而非现实模式看来是十分必要的。

第一节 市场经济的基本前提

市场是一种不以共同的目的为前提的“协作”体系，但它同时又是必须以关于财物所有权和交换对象的质量认定与数量测定

等某种“认同作用”为基础才能建立起来的一种“协作”体系。此外，考虑到市场并不具有包括整个社会的能力，起码还需要有负责所有权设定与公共资财供给（还包括外部效果的处理）的体系，因而，只有当有了与市场经济结合起来的政治体系（包括作为其下位体系的行政体系），市场经济才始告完成^①。正是以上这些构成了我们在这儿所要讨论的市场经济的基本前提。

一、所有权的界定

市场经济作为一个交换体系，其首要的前提条件就是必须要有明确界定的所有权，否则交换体系就不能顺利地运行。

交换体系的富有启发性的例子是封建社会时代的“集市”。“集市”内被告之严禁抢夺，所以一进入“集市”，偶尔持有各种财物的人都获得了权力。而对于这些财物在“集市”之外是怎样弄到手的，便不在“集市”管辖范围之内了。这个例子说明，尽管制定所有权的规则，是依据与交换行动本身不同的原则，在不同的层中确定的，但是，一旦确定了所有权规则，交换就能相应地对人们的相互有利化做出贡献。

在上述“集市”的场合，交换活动仅限于地理上的一个局部，然而市场经济则是以把交换活动扩大到整个社会为目的的，因此，制定所有权的基本规则必须在社会的任何场合，对任何人都能适用。这意味着市场经济所需要的所有权将不是那种简单的“集市”中的所有权，而是需要一种通过民法而成为文化的所有权制度。

从原则上讲，所谓所有权就是无限制、无期限的使用权。对

① 参见〔日〕富永健一主编：《经济社会学》，南开大学出版社1984年版，第233—234页。

于旨在使交换体系在时间和空间上实现普遍化的市场经济来说，有了这种无限制的权利，其运行确实会是非常便利的。但是，制定这样的所有权制度往往需要很高的成本费用，有时甚至在技术上也会遇到困难。因此，在实际生活中，人们有时也通过承认比所有权还要弱些的使用权，来保证市场经济的有效运行。这样做之所以可行，是因为交换本来就是这样一种行为，即持有可用作交换的东西的人们，相互承认对方持有交换对象这一事实。这里所说的“持有”是一种微妙的表述方法，它不意味着法律所说的所有，而是意味着可以在某种程度上自由地使用这些物品（如占有权等各种物权、出租或租赁等）。

因此，只要有使用权，即持有，或现在又被人们广泛应用的产权，市场经济就能顺利运行。

明确的使用权必须包括以下两个重要的内容：其一是具有排他性；其二是具有消极使用的权利。具有排他性的使用权是指，当某个特定的个别主体获得对某种物品使用的自由，并且为所有当事者所承认的时候，该个别主体所拥有的使用权就是排他的。反之，如果对物品的使用处于一种不明确状态，即当事者们不能相互承认使用权时，那么就不存在排他的使用权。在这种状态下，与其说进行交换，倒不如说更有可能出现掠夺。

明确的使用权所包含的另一个重要的内容是被称之为拒绝交换权的消极使用权利，即退出交换体系权。一般说来，当事者只有在对己有利时才参加交换，对己不利时便拒绝交换，只有这样才能保证交换的相互有利作用。如果剥夺交换的退出权，那么交换就无疑会变成一种威胁，从而就将无法保证交换的相互有利的作用。比如，提出不交地租便坐牢、不出赎金就割掉人质的耳朵等威胁，虽然也含有交换的因素，但其中显然兼有凶杀及抢夺的因素，从而是不利于市场经济正常有效地运行的。

二、交换对象的社会认定与测定

与交换体系不同，市场体系的独特之处在于它并不是对任何形式的对立都能适用的。一般说来，两个人之间的交换，只要当事者双方谈妥，那么，在交换时，任何东西都可以成为交换的对象。但是，在像市场经济那样，以货币为媒介，定出抽象的交换比率（价格）的体系中，可以交换的东西种类却有很大的限制。这种限制主要在于：第一，交换对象必须对任何人都是可能认定的；第二，作为交换对象的商品必须能在量上按社会公认的标准进行测定。

在包罗整个社会的市场体系里，有时不直接见货也买，有时不直接见到买主也卖。在这种情况下，成为交换对象的东西，必须是所有当事者一致理解的东西，即必须有对商品品质的社会认定，这是进行市场交换而非两个人之间进行的交换所不可缺少的。

此外，在市场上进行交换的商品还必须能够在量上进行测定。因为没有量上的测定尺度，就根本无法表示价格（量的交换比率）。这种测定的尺度不是绝对的，只要当事者们达成协议就行，这和物理学里规定的理论上必备的量（质量、速度、加速度、温度等）完全不同。尽管市场经济中的商品的量或多或少是权宜之计，但如果所有的人都赞同的量上的测定方法，一物一价就不能成立，市场经济也就无法运行。

上述可见，无论是商品的质量认定还是商品的数量测定，其实都是根据人们的协议成立的一种规则，而不是商品固有的物理属性。没有这种强有力的协议，市场经济就不能成立。但在实际上，由于商品的物理性质和现有的有关技术、制度、习惯等等，这种协议有易有难，有各种各样的情形。

例如对农产品的认定，从前是很难的。因为不仅品种是多样

的，而且由于气候关系，质量也有各种变化。但是，自上个世纪末以来的品种改良给这种状况带来了很大变化。结果，农作物由于推广对气候适应性强的一定品种，形成了某种规格化。因此，今天农产品市场上的“认定”与“测定”比其他大多数市场更为容易了。农产品市场在全世界到处建立，已成为反映市场机制作用的典型例子之一。

然而，最容易认定和测定的恐怕是第二产业，特别是制造业的产品。由于制造业生产是加工程度高的产品，因此在制造过程中有可能彻底实行规格化。当然，在第二产业中也存在着一些难以认定与测定的问题。比如，复杂的机械及工场设备等就很难规格化；汽车及家用电器产品等也因种类与规格的多样化，而难以进行认定与测定的操作；以及生产者为谋取高额利润而积极推行所谓“产品差别化”，以阻碍市场体系发挥原有的作用等。尽管如此，从本质上讲，在第二产业对有形物进行加工这一点上，它是非常适合于市场经济的。

相形之下，在第三产业及类似第三产业的各种活动中，认定与测定就比较困难了。人们通常把第三产业称为服务业，这意味着第三产业的供给物不是有形物，而是供给现场上人对人的活动，从而需要有适应各种场合的细致的判断及情感，所以，对此进行以同质性为前提的认定及测定本来就是困难的。再加上对第三产业的大部分需要是在消费者基本满足衣食住之后才发生的，是个人的价值观从生存要求中解放出来并进入多样化阶段的产物，以致人们对于服务产业本来就是积极地要求其提供差别化产品的。正是第三产业的以上特点，使得其提供的产品难以保证同质性，从而其市场体系大有可能动辄回到两者间交换的原型。这也是迄今为止，第三产业的产品难以在一种规格化和以价格竞争为基本特征的市场体系中进行交换的原因所在。

三、现代国家的建立

市场经济是根据市场体系的上述原则，尽可能包括社会大部分的经济活动。但是，市场作为一个主要由价格和数量、买卖双方效能结合与契约关系构成的集合，其本身并不能提供这样的原则。在市场经济中，能够提供上述原则的只能是社会的“政治体系”。西方“政治体系”的标准形态是多政党参加下的议会制（投票制的一种形态），加上作为它的下位体系的行政体系，而行政体系的标准组织形态则是单一的政府。

由议会和政府组成的现代国家为什么能够提供市场经济赖以有效进行的上述原则呢？按韦伯的定义，国家是一种在某个给定地区内对合法使用强制性手段具有垄断权的制度安排。它的基本功能是提供法律和秩序，并保护产权以换取税收。由于在使用强制力时有很大的规模经济，所以国家属于自然垄断的范畴。作为垄断者，国家可以比竞争性组织低得多的费用提供上述制度性服务。因此，当存在国家时，社会的总收入将大于个人不得不自我提供服务或从其他竞争性组织得到这种服务时的社会总收入^①。

国家提供的基本服务是社会博弈的基本规则。无论是无文字记载的习俗（在封建庄园中），还是用文字写成的宪法演变，都有两个目的：一是界定形成产权结构的竞争与合作的基本规则（即在要素和产品市场上界定所有权结构），这能使统治者的租金最大化；二是在第一个目的框架中降低交易费用以使社会产出最大，从而使国家税收增加。这第二个目的将导致一系列公共（或半公

^① 参见〔美〕R·科斯等著：《财产权利与制度变迁》，上海三联书店1991年版，第394页。

共)产品或服务的供给,以便降低界定、谈判和实施作为经济交换基础的契约所引起的费用。正是这些由国家提供的与法律、公正和防卫的设计相关的规模经济是市场经济的基本源泉^①。

从以上的分析中,我们已经可以清楚地看到,国家之所以必然会提供以上这些服务,主要是因为国家也想获取收入(税收)。国家为获取收入,就必须以一组服务(包括产权界定与保护、市场秩序与公正等)与纳税人相交换。此外,尽管国家具有垄断性,但仍然存在着能够提供同样服务的潜在竞争对手,它们可能是其他国家,也可能是在现存“政治—经济”单位中可能成为潜在统治者的集团或个人。所以,国家将倾向于增加其所能提供的服务的数量,并且还会积极地设法改进或提高它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②。

传统理论把市场上商品交换视作人类生产活动因分工带来的自然结果。在任何有分工的社会,每个社会成员都得依靠他人的劳动成果来满足他的一些需要。因此,市场似乎是由于任何个人都不能满足自身所有需求而引起的简单结果,或者换句话说,市场是自给不足的人们之间的贸易。不错,市场经济的基础确实是人们因分工而生产的产品进行交易的相互需要。但是,认为分工为经济共同体的契约提供了充分的原因则是社会经济理论最深入人心的错误观念之一。从以上的分析中我们不难发现,分工并没有为经济共同体的契约提供原因,它仅仅描述了需要契约的条件。两个人合力架一根横梁肯定要比一个人单干容易得多,但两个人并不会因此就会一块儿架梁,除非有一种情况,即每个人都承认对方对于架好的棚屋拥有一部分权利。不承认这一点,上述行为

^{① ②} 参见[美]道格拉斯·C·诺思著:《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上海三联书店1991年版,第24、23页。